

证券代码：688558

证券简称：国盛智科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附件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5
附件二：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附件三：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7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

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一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为计票人，一名股东代表和见证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五、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0）。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二)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港闸经济开发区永通路 2 号办公大楼会议室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一) 会议召集人：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主持人：董事长潘卫国先生

三、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并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国盛智科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国盛智科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二：**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根据董事会 2022 年运作情况，制定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三：**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严格审查，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员工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监事会 2022 年运作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四：

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丹萍、王传邦、姚学富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郭昱、朱利民、邱自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两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递交了《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五：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85,494,008.3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7,876,992.67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73,391,135.27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2,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6,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35.58%。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生产经营、考核体系、相关岗位职责等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薪酬/津贴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3 年度津贴标准为 7.14 万元(含税)/年。

二、非独立董事、监事

公司非独立董事和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与年度绩效考核方案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八：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并提议，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附件一：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全体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拟定公司发展战略，全面统筹规划，研究并审议公司各项重大事项决策，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整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回顾

2022 年，面对国际形势的错综复杂、国内经济和需求影响等不确定因素和困难，公司主动作为，积极应对，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发展。公司内部以围绕“品质”和“品牌”为重点，围绕市场环境和既定目标，保持企业自身优势，提升持续发展能力。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3 亿元，同比增长 2.3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49.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30.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82%。

回顾过去的一年，殊为不易。公司以董事会为核心，统筹规划，围绕公司战略为指导，全体董事、公司管理层以及全体员工共同克服困难、积极主动应对，稳步有序推进以下各项工作，在此也感谢各位董事过去一年的付出和支持。

1、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提升整体运营质量

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整合优化各项流程制度，提升公司运营质量和运营效率，提升资本市场良好形象。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为维护公司、股东等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完善，已经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集团各公司对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改进和不断完善，母公司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持续运行，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再次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再次认证。22 年

11 月母公司国盛智科和子公司精密机械均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22 年子公司大卫精工和国盛部件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证，为企业享受高企税收优惠政策提供保障。

公司董监高及董事会办公室相关人员，积极参与上交所、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相关培训；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积极向实控人、董监高等相关人员传达上市公司监管政策和法律法规及规则，防范违规风险。

2022 年，全体员工在董事长的带领下，公司管理规范，并得到政府和行业的支持和嘉奖。22 年，入选“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7 月入选“南通市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重点单位”、被认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个人荣誉方面，董事长潘卫国获“崇川区十大民营企业家”称号、2022 年 9 月当选为通商总会执行会长；副董事长卫小虎荣获“崇川区十大杰出青年民营企业家”称号。

2、严抓产品质量，提升工作质量

2022 年是公司对品质文化的认知和渗透进一步升华的开端，全员宣贯品质文化，各个环节量化和细化质量指标，制定和提升产品一致性和产品动态性能各项指标，从产品设计质量、过程质量、符合性质量、交机服务质量、客户应用和体验质量等各环节抓细节、抓内控指标的监管；同时各部门把提升工作质量作为重点，加强人员职业化、专业化培训和培养，提升各环节工作质量，加强内部监督和绩效考核，践行公司“品质”的价值观。

3、贴合市场深入研发，重视产品纵深发展，提升产品档次

2022 年，因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公司优化了投放市场的产品组合，在巩固精密模具行业应用的同时，聚集新能源汽车、风电、航天航空等行业和应用领域的需求进行产品开发和优化，全力打通技术堵点并形成具有竞争力的应用解决方案，新赛道的突破有所成效。对标竞争对手优缺点，对照对标企业产品特点，调高产品对标标杆，将不同产品对标逐步调为日、韩等品牌产品，提升公司产品档次，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2022 年公司科技成果不断涌现，新获授权专利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另获软件著作权 1 项，商标 7 项。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累计拥有知识产权 3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6 项，外观设计专利 84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商标 14 项，CE 认证 2 项。

4、加快新市场推广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

2022 年，公司通过营销策略加速入门级产品的市场推广，同时基于生产组织的内部优化，也确保了主流机型的高效交付和市场份额；在营销方式上，直销和经销力度并进，推动优质客户和规模客户的深耕进度，同时加速空白区域经销商的开发力度；聚焦价值客户、成长型客户及重点产品，推行服务大维保行动，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和市场份额，提升品牌知名度。

5、募投项目顺利结项，持续提升产能，降本增效

2022 年 10 月，公司募投项目“中高档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第三生产基地）和“数控机床研发中心项目”顺利完成结项，并按照交易所规定分别履行了董事会审议流程和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并按规定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节余募集资金进行规范管理。随着新建项目龙门产能的持续提升，各产品产线的优化调整到位，公司及各子公司通过工艺改进、工装夹具投入、自动化改造和投入，提高生产效率，缩短交货周期，降本增效；同时公司在供应链端优化关键零部件的供应链开发和管控能力，同时核心功能部件研发和测试车间投入使用，核心功能部件自制力的提升，补链强链成为公司应对市场竞争的管理重点，更好的提升市场竞争力。

6、加快集团信息化建设，优化流程，提升效率

2022 年，公司持续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经营质量，加快集团信息化的推进，推进两化融合贯标体系持续运行和改进，优化适合数字化管理的规划和流程，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

7、履行社会责任，持续热心公益，惠泽社会

公司始终秉承“产业兴国、惠泽社会”的社会宗旨，热心关注公益事业，重视社会责任。公司一如既往地关心关注家乡教育事业，捐资助学，创办了“国盛教育奖励基金”，用于奖励为崇川区教育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中小学教师，分别设立“年度最佳教师”“终身成就奖”“年度十佳教学良师奖”“优秀教师团队奖”“民进优秀教师奖”五大奖项，该基金已历经了十一个年头，多年来大力支持崇川教育发展，营造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助力崇川教育事业迈上新台阶。公司在做好实业的基础上，传承和践行张謇先生“父教育母实业”的精神。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章程》也对公司的利润分配作出了详细规定，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积极给予投资者

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 2020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2021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2022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现金分红分别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32.93%、32.92%、35.58%。

2022 年，公司在股东、员工、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及社会公益事业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促进了公司与相关方、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

二、2022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及董事会依法履行职责，规范决策程序，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在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加强制度建设并不断规范。

1、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规范运作对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3 名独立董事及 6 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为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有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按照规定，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发挥各自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

3、董事会会议运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加强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2022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其中第二届董事会 4 次，第三届董事会 4 次），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都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全体董事对相关议案均发表了同意审议通过的意见。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全部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积极出席各自所属委员会会议，恪尽职守、勤勉诚信的忠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限，为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和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提出了指导性意见，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尽职勤勉地履行相关职责，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审阅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战略委员会总结了公司战略规划实施情况，为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提供了科学决策和战略支持。公司各专业委员会切实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6、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独立董事王传邦、刘丹萍、姚学富和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郭昱、朱利民、邱自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于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

及观点，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与实施、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财务状况及规范运作等情况，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就相关事项进行及时的沟通，积极关注公司的相关信息、公司经营环境及市场情况的变化，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发展动态，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通过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公司稳健、规范、持续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7、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的披露各类公告，并通过指定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进行定期公告及临时公告的披露，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8、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 E 互动平台、专用电话、电子邮箱、分析师电话会议、策略会、路演和反路演以及投资者现场接待等方式介绍公司情况并回复投资者问询，积极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络，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提高公司知名度。2022 年，公司陆续接待机构投资者现场调研 50 余场次，其中包括券商行业研究分析师、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媒体等，合计与约 400 位投资者交流分享了行业情况及公司发展情况。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以发展数控机床及其自动化线为核心主业的战略方向，持续推进自主品牌建设，以“产业兴国，事业强盛”为企业使命，始终强调以追求产品品质和企业经营质量为根本，稳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产品”和“市场”是提升经营业绩的两个基本点，两者从广度向深度突破也

是公司的重要战略举措。

面对行业态势的调整，产业集中度的提升，产业需求的聚焦，通过产品设计、制造、检验等技术的差异化，打造专业化的行业设备；同时在进口替代的背景下，加速高端设备和核心功能部件的研发和推广。

通过营销策略拉动市场端，深度挖掘“行业客户”及“规模用户”，提升热点行业和中高端市场的占有率。

巩固和发挥产业链优势的同时，装备部件板块逐步向新能源、储能等热点行业和新赛道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国际形势依旧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复苏基础不稳，欧美发达经济体通胀仍处高位，货币政策、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压力仍然较大，公司也将面临新的挑战；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中国经济有可能成为全球经济亮点，也将会给公司带来新的机遇。2023 年在挑战和机遇并存的背景下，公司将围绕市场环境和公司整体发展目标，保持自身优势，加强风险管控，进一步提升持续发展能力。围绕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1、优化内部组织，强化产品研发和细分行业应用能力。通过成熟的行业解决方案助力市场深度推广，巩固市场地位。

2、针对竞争对手和客户群体的不同维度，调整不同品类的产品分层和营销策略。加强市场竞争优势，提高市场覆盖面，提升市场占有率。

3、注重营销网络的能力培养，提升驾驭市场的能力。加大外销平台和人力资源的投入，加强国外市场开拓，补外销市场短板。

4、内部制造产线进一步优化协同。加速行业迭代产品和新赛道产品的快速投产能力，满足市场高效交付需求。

5、持续深化对核心功能部件系列产品的研发。重点围绕延长头、万向头、高速龙门电主轴、卧加大扭矩电主轴的开发、测试、批量投产，为成本控制、产品技术应用突破等提供保障。

6、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内部加大对年轻人才的培养，外部引进有价值的技术型人才，以“专业、务实、细节、高效”的工作要求，修炼内功，深挖内部管理。

7、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经营质量，履行社会责任。继续加强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推动公司稳健、

长远、可持续发展。

2023 年，公司将在高质量发展的同时，进一步强化社会责任意识，加强履行社会责任的深度和广度，提升公司社会价值，把社会责任工作进一步融入到公司经营管理之中，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回报股东，保障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生态环境保护，全面推进公司与社会、环境的共同协调发展，为股东及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和回报。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附件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召开监事会会议，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具体工作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全部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并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体系完善、管理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3、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的情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涉及到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情形。

6、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核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勤勉尽责，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对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继续加强监督检查，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同时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更好地发挥监督职能，从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附件三：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审计程序，并出具天健审〔2023〕210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是：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盛智能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现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63,160,761.19	1,136,833,011.82	2.32
营业利润	201,424,183.95	227,342,205.30	-11.40
利润总额	201,301,271.73	227,446,497.02	-1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494,008.34	200,491,754.69	-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306,588.80	177,523,420.13	-1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0,396.31	94,065,819.23	-71.3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16,407,327.55	1,967,065,305.57	2.5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512,483,504.61	1,393,616,712.56	8.53

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同期均有小幅下降。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	1.52	-7.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1	1.52	-7.24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0	1.34	-1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86	15.31	下降 2.4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98	13.55	下降 2.5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42	5.09	下降 0.67 个百分点

三、2022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016,407,327.55 元，较年初增长 2.51%；总负债为 487,768,685.26 元，较年初下降 12.34%；资产负债率为 24.19%，同比下降 4.10 个百分点，主要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同期比较变动率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2,245,168.04	60,655,276.11	-30.35%	主要系本期装备部件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0,467,626.57	37,850,244.45	33.34%	主要系销售回款中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票据增多所致
预付款项	13,794,134.03	7,205,455.14	91.44%	主要系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	507,705,342.65	388,133,051.36	30.81%	主要系原材料储备及产成品增多所致
固定资产	330,903,267.44	245,659,914.81	34.70%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9,833,002.10	32,886,444.27	-70.10%	主要系募投项目结项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403,414.12	3,048,702.19	44.44%	主要系房屋改良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22,050.96	4,245,381.13	100.74%	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330,017.70	11,648,468.14	83.11%	主要系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190,608.70	969,807.28	228.99%	主要系本期应付未到期的工程款项增多所致
递延收益	27,873,376.70	8,625,660.11	223.14%	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四、2022 年公司利润实现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63,160,761.19 元，同比上升 2.32%；利润总额 201,301,271.73 元，同比下降 11.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494,008.34 元，同比下降 7.48%，归母净利润率 15.95%，较上年同期下降

1.69 个百分点，主要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期比例变动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9,761,646.08	-1,503,889.40	不适用	主要系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4,260,111.02	15,425,599.60	57.27%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15,329.00	-592,852.44	不适用	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损益	429,717.89	328,255.18	30.91%	主要系车辆处置产生收益增多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085,060.05	25,916,445.46	-41.79%	主要系四季度享受加计扣除优惠政策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722,203.34	1,038,296.87	-30.44%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盈利减少所致

五、2022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期比例变动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0,396.31	94,065,819.23	-71.36%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支付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1,222.32	-155,287,742.9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资金用于理财到期金额增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78,465.00	-36,309,6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派发现金红利所致

六、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公司经营团队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并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制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目标。

（二）预算编制前提条件及依据

- 1、公司所处行业形式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2、公司所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处地区的经济环境和目前状况相比无重大变化；
- 3、公司营销计划、生产计划、投资计划等能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
- 4、公司业务所需原材料市场价格及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不受原材料短缺影响；

- 5、预测期内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政府税收政策等无重大变化；
- 6、本预算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 7、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3 年度预算指标

根据现阶段国内外经济环境、行业发展及本公司现有经营条件等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预算指标，预计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度均保持稳定增长。

本预算仅为公司经营计划预测，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环境、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决策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